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11:00 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5 年 6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监事会主席董广军、监事段文岩、职工代表监事赵明强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广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相关审批部门审批的为准。

监事会审核了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